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三多一路1號
聯絡人：黃文毓
電話：07-2626433
傳真：07-7408963
電子郵件：naomi.huang@npac-weiwuying.org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衛武營學推字第11400010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徵件簡章1份 (0001098_附件一、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—舞蹈歷史「臺灣舞蹈記憶地圖」計畫—115年獨立研究案徵件簡章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場館辦理舞蹈歷史「臺灣舞蹈記憶地圖」計畫115
年度獨立研究案徵件簡章，敬請公告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場館受文化部委託辦理，重建臺灣藝術史2.0計畫「舞蹈歷史『臺灣舞蹈記憶地圖』計畫」（以下稱本計畫），旨在梳理臺灣舞蹈發展的多元樣貌，從歷史的縫隙中發掘長期未被充分紀錄的群體，建構更為完整的臺灣舞蹈源流概念。
- 二、本計畫分為口述史研究及主題式研究，相關資訊詳附件一徵件簡章，報名相關文件可至「衛武營官方網站」下載（路徑：衛武營官網首頁 → 最新消息）（網址：<https://npacwwy.tw/en08vBfY3>）。
- 三、敬請貴單位惠予協助公告，至紓公誼。

正本：各大專校院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、台北市全民體育運動舞蹈協會、桃園市體育運動舞蹈全國推廣教育訓練協會、新北市體育運動舞蹈協會、台北市體育

表演藝術科 收文:114/12/18



331140027006 有附件

運動舞蹈協會、中華民國運動舞蹈發展協會、台灣體育運動舞蹈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國際民俗舞蹈協會、國立歷史博物館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、屏東縣文化資產保護所、臺中市文化資產處、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科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科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科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

電 2025/12/18
文 08:38:53
交 換 章

裝

訂

線

56